

债券代码：149263.SZ

债券简称：20 东林 G1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业绩预亏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5 号院 13 号楼 A 座 11-21 层）

2023 年 2 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或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或“东方园林”）公开披露的《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业绩预告》等资料，由债券受托管理人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创证券”或“债券受托管理人”）编制。首创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东方园林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首创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首创证券书面许可，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1723号文）核准，东方园林获准在中国境内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20亿元（含20亿元）的绿色公司债券。

2020年12月23日，发行人完成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0东林G1”，债券代码“149263.SZ”）的发行，发行规模10.00亿元，期限为3+2年期。截至目前，“20东林G1”尚在存续期内。

二、2022年度业绩预亏基本情况

1、业绩预亏的具体情况

根据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1月31日公告的《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业绩预告》显示，预计东方园林2022年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580,000万元-460,000万元，东方园林2021年净资产1,217,602.16万元，预计亏损金额达到上年末净资产的37.78%-47.63%，预计亏损金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10%。

2、业绩预亏的发生原因及时间

报告期内东方园林持续推进生态业务、循环经济业务和环保业务。2022年，东方园林出现大额亏损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生态业务在新项目拓展、项目施工进度等方面受新冠疫情影响较大，导致生态建设业务营业收入出现一定程度下滑。同时，为保证存量项目快速提前收尾、结算并保证收款，一定程度上降低了毛利率，影响了生态业务利润；工业废弃物循环再生业务受相关政策影响，东方园林主动控制业务规模，该部分业务营业收入下降；由于生态工程项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账龄增加等原因，东方园林计提的减值准备相应增加；报告期内前期收购标的企业业绩不佳，预计商誉会出现大幅减值。

东方园林本次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审计。东方园林已就业绩预告相关事项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初步沟通，双方不存在重大分歧。本次业绩预告是东方园林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2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影响分析

本次业绩预亏事项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可能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首创证券作为“20 东林 G1”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要求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首创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及本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期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业绩预亏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